預算編號:G05-01

F(G10): 25-26/ECA/05B

東莞工商總會劉百樂中學 家長信(參加學會)

逕啟者: 貴子弟已被取錄參加本校所舉辦之學會活動,活動為學習的一部分,同學必須依時出席,否則以曠課處理。以下為活動之詳情:

(一)取錄學會: 請於 e - class 內查閱結果

(二)集會日期: 2025 年 10 月 21、28 日, 11 月 04、11、18、25 日;

2026年01月06日,共7次

(三) 集會時間:下午3:45至4:45

(四) 費 用 :全免。(個別收費學會將由負責老師另行發出家長信。)

上述活動由本校課外活動組負責,請填妥回條,簽署後交回本校,以便辦理。

◆備註:

- 1. 同學出席率必須達至百分之八十才符合會員資格。
- 2. 如學生未能符合出席要求,其「不合格會員」紀錄將不會顯示於每年年終派發的學生學習概覽報告。

此致

貴家長

東莞工商總會劉百樂中學校長

黄慧文

2025年 月 日

Lok Sec.

回 條(填妥後交回班主任)

逕覆者:有關 貴校所舉辦的學會活動,本人經已知悉。

此覆

東莞工商總會 劉百樂中學校長

家長簽署:

年 月 日